

客家委員會

108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國內外交流合作補助計畫

壹、計畫目的：

為發展及厚植客家知識體系，促進國內客家學術研究機構國內外交流合作，提升我國客家研究水準及國際學術地位，特依據客家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勵補助辦法」，訂定本計畫。

貳、實施期程：108年5月22日至108年11月30日。（跨年度計畫除外）

參、申請機構：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系所。

肆、計畫申請人之資格：須為申請機構編制內按月支給待遇之專任教授，且近五年曾主持本會補助研究計畫或其他以客家為主軸之研究計畫成果優良。

伍、補助類型：

- 一、推動客家研究國際學術研究聯盟相關事宜。
- 二、籌組團隊赴海外參與國際學術會議相關事宜。
- 三、邀請國際客家研究人員短期訪問相關事宜。

壹、補助內容、經費及注意事項：

- 一、推動客家研究國際學術研究聯盟相關事宜：籌組或運作以客家研究為主軸之跨國學術研究聯盟，單一年度最高補助新臺幣二百萬元，本項得以跨年度方式進行申請，補助事項以推動國際學術聯盟籌備或運作必要之行政經費為優先。
- 二、籌組團隊赴海外參與國際學術組織會議相關事宜：獲邀參與國際組織主辦之會議，得由申請人邀集具有專門學識與研究經驗之專任教學或研究人員為團隊，團隊組成以五名以內為原則，並宜兼顧不同年齡層及性別；補助出國經費依「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出國期間之日支生活費補助至多為會議天數加三日，並得申請出國前(後)團隊研習工作坊之經費，另本項不補助校方行政管理費。
- 三、邀請國際客家研究人員短期訪問相關事宜：受邀請人應為任職國外學術研究機構與客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者專家，補助事項以受邀請人之日支酬金及往返機票費為主，補助期間以七日內為原則，最多以一個月為限，日支酬金之編列得參考「科技部補助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訪問日支酬

金支給基準表」辦理。

四、本計畫補助經費不得支應於購置或維護設備等資本門經費項目。

五、同一申請人獲本會核定補助不分類型以二案為限。

六、依本計畫接受補助逾期尚未結案者，原則不得再行提出申請，如再提出申請者，得不予受理。

七、同時向二個以上政府機關申請時，應詳列全部經費內容及申請各機關補助項目、金額。

壹、申請資料：申請計畫書（格式如附件一）。

貳、申請期間及程序：申請者應於活動辦理二個月前檢具第柒點所列申請文件，函送本會辦理，未依規定提出申請者，本會得不予受理；表件不全者限期補正，未於規定期限內補正者，視同未提出申請；申請資料及附件，本會原則不予退件。

參、審查程序：

一、本會先依資格及文件等進行初審，再由本會組成審查小組，就下列項目審查評定，並將審查結果簽奉核定後通知各申請者。

二、審查標準：依據推動辦理內容對國內客家學術研究水準提升、客家知識體系之發展及促進國際交流之助益，計畫書內容是否周詳完善等要項評審，決定補助與否及補助額度。

壹、經費撥付及核銷：

一、經核准之申請補助案（以下簡稱受補助者），如計畫變更或因故無法辦理者，應於核定活動日期辦理前通知本會；未依規定辦理者，本會得撤銷其補助。但因不可抗力因素者，不在此限。

二、受補助者接受本會及其他政府機關補助，其合計之補助金額占計畫總經費半數以上，且補助金額在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應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並通知本會及其他補助機關依規定辦理監督。

三、經費核銷以就地審計方式辦理，原始憑證免送會，並請依會計法及審計法等相關規定加強內部審核及妥為保管，以備審計機關及本會派員查核，查核機制為本會將不定期派員查核

四、獲本會補助經費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補助經費由申請機構先行墊付，受補助者應於計畫執行完成三十天內，檢具收據、計畫總經費支出

明細表（應敘明獲補助經費執行項目及金額明細）、成果報告及相關資料報本會請款，俟計畫結報後撥款歸墊。

五、獲本會補助經費超過新臺幣五十萬元者或為跨年度計畫者，另以補助契約方式採分期撥付。

六、除跨年度計畫，受補助者須於108年12月10日前依前款規定辦理核銷，未依前款規定，逾期請款且未事先報本會核備者，本會得撤銷其補助。

七、有關補助之所得稅扣款，由受補助者依規定處理並負其責任。

附件一

客家委員會108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國內外交流合作補助計畫
申請計畫書

一、基本資料：

108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國內外交流合作補助計畫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計畫名稱			
申請 單位		代表人 職稱姓名	
是否設置 校務基金		金融機構 名稱帳號	
聯絡人 職稱姓名		電話 傳真	
地址			
實施期程			
實施地點			
計畫內容 大綱			
總預算		自籌經費	
申請本會 補助經費		申請其他機關 補助金額	
檢附其他 證明文件			
申請單位戳記			

二、經費需求明細表：

經 費	單 價	數 量	總 價	計算方式及說明
總計				

(本格式得視計畫需要調整之)

三、計畫摘要：請就本計畫要點作一概述，並依本計畫性質自訂關鍵詞。(五百字以內)

四、計畫內容：請就辦理內容、執行策略及預期效益等項分點撰述。

五、近五年內執行本會補助之研究計畫

(請務必填寫近五年執行本會補助之所有研究計畫)

計畫名稱	起迄年月	執行情形及成果	經費總額	本會補助金額